

第2屆

2º Concurso de Concepção de Software para Expositores Interactivos do Centro de Ciência de Macau

澳門科學館

2nd Macao Science Center Interactive Exhibit Software Design Contest

展
品



設計
比賽

16.01.2012 — 20.05.2012

前言

澳門科學館一直致力於科學普及推廣教育，其中通過館內的多媒體互動展品，為學生及訪客提供有趣的科學知識學習環境。為讓本澳學生有機會發揮其創意，我館現舉辦展品互動程式設計比賽，以本館展廳為主題去設計展品程式，參賽作品除有機會獲獎外，相關作品更會被採納到展品中作公開使用。

1. 主辦單位

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

2. 參賽資格

此比賽只供於比賽期間在澳門就讀之中學生參加。

（為達到公平甄選的目的，所有主辦單位工作人員、比賽評委及其直系親屬均不得參加此項比賽。凡違反此項的參賽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資格並追回獎項。）

3. 作品主題

以氣象、運動及幼兒科學其中一項為主題（參加者可到本館參觀有關主題相關內容）。

4. 參賽形式

- 可以個人或團體形式作為創作單位，團體人數上限為4人；
- 如有需要，可由一名指導老師帶領（老師不計算入團體人數內）；
- 學生可通過校方以學校名義或自行組織報名參加（自行組織者可跨校組隊）；
- 每位參賽者只能於一個創作單位中報名，確認報名後不得轉到其他單位。

5. 報名及提交作品方式

- 報名表格可於澳門科學館網站（www.msc.org.mo）內下載；
- 收件日期：2012年1月16日（星期一）至5月20日（星期日）；
- 遞交之作品需放入密封之信封內，封面上請註明活動名稱「第二屆澳門科學館展品互動程式設計比賽」（為評審公平性，參賽作品上不可填寫所屬學校名稱，否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 遞交參賽光碟地點方式：
請將填妥之表格，連同參賽作品遞交至澳門科學館大堂售票處；
地址：澳門孫逸仙大馬路澳門科學館
電話：(853) 2888 0822；傳真：(853) 2888 0855
開放時間：星期一至日，早上10時至下午6時，逢星期四休息

6. 活動時間及地點

- 解說會將於澳門科學館會議中心舉行，共兩場均為相同內容，分別於1月11日及12日（星期三及星期四），下午6:30至7:30舉行，介紹作品主題及要求；
- 參賽者可獲安排（時間待定）到氣象局參觀。

第2屆

2º Concurso de Concepção de Software para
Expositores Interactivos do Centro de Ciência de Macau

澳門科學館

2nd Macao Science Center Interactive Exhibit
Software Design Contest

展
品



設計
比賽

16.01.2012 — 20.05.2012

7. 賽果公佈及頒獎日期

將於2012年6月中旬公佈賽果及於澳門科學館舉行頒獎典禮，有關安排容後發佈，而獲獎者將獲邀請出席有關頒獎禮活動（除得獎單位外，主辦單位不會個別通知其他參賽者有關結果）。

8. 參賽作品格式要求

- 作品內容必需健康、不涉及色情、暴力以及和本澳法律相抵觸內容；
- 作品須以Adobe®Flash®軟體製作，交件時須提供電子檔案，檔案內容需含Flash®原始檔（fla檔）及影片執行檔（swf）；
- 畫面尺寸為4:3（最小為1024 x 768像素）或16:9（最小為1080 x 720像素）；
- 檔案大小不得超過10Mb；
- 作品必須包括2至3關的難度及可於PC (Windows 7) 平台上使用；
- 作品的影片執行長度以5分鐘為限；
- 影片執行檔必須可於Flash® Player 8或該軟件於比賽期間內推出的最新版本播放；
- 語言文字：遊戲介面可為繁體中文、葡文或英文，並提供語言選擇鍵以容許選擇其他語言。

9. 評審委員會

-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單位代表及本地相關領域的專家和學者組成；
- 根據評審委員會決定，各獎項可以從缺。

10. 評分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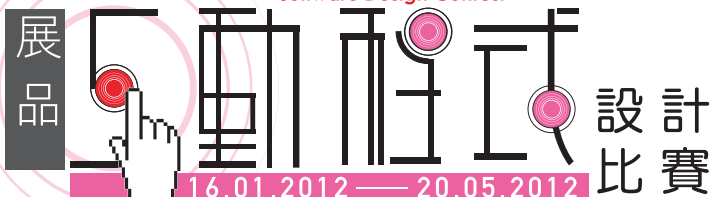
作品要求實用而具創意，且互動性強，從而達到寓學習於娛樂的理念。評分準則為：

- 主題準確性（20%）
- 內容豐富性（20%）
- 創意性（20%）
- 互動性（20%）
- 視覺美感（20%）

11. 獎項

設全場大獎，每項主題均設冠、亞、季軍各一名，入圍獎各五名：

- 全場大獎：每名組員可獲獎金澳門幣3,000圓；
- 冠軍：每名組員可獲獎金澳門幣2,000圓；
- 亞軍：每名組員可獲獎金澳門幣1,500圓；
- 季軍：每名組員可獲獎金澳門幣1,000圓；
- 入圍獎：各組可獲澳門幣500圓書券；
- 凡以學校名義參加之得獎組別，所屬學校同時會獲贈錦旗；
- 每名參賽者均可獲贈澳門科學館展覽中心及天文館優惠門票各兩張；
- 如出現同分情況，獎金將會平分處理。



12. 其他規定

- 參賽作品必須是原創、未曾公開發表、未曾獲獎和未被其他機構採用；否則，參賽者除應個人承擔所有因此引致的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者的資格並追回獎項；
- 參賽作品不可含有版權不屬於參賽者的圖片、文字、錄像及音樂；
- 獲獎作品的著作權及其衍生之收益和權利均屬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 獲獎者有義務配合主辦單位的要求對有關設計作進一步的完善或修改。如不希望修改者，請於參賽表格上註明；
- 主辦單位有權在毋須另行通知和致酬的情況下，使用參賽作品於比賽有關的宣傳、推廣及活動上；
- 參賽者請自行做好參賽作品的備份工作，已提交的作品恕不退件；
- 當報名程序完成後，所有報名者均被視為認同本活動的章程和比賽結果。

13. 獎金的發放

- 獲獎者之獎項將於頒獎禮上頒發，獲獎者將於完成作品修改後頒發獎金（詳見12-d條款）；
- 獎金以支票形式發放。

14. 免責條款

- 任何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參賽作品，將不獲評審委員會評審，且主辦單位不會個別通知有關參賽者；
- 主辦單位不承擔非由其過失所引致之作品損毀、遺失、不完整、不清晰、延遲或函件未達等情況的責任，也毋須個別通知有關參賽者；
- 主辦單位有權終止比賽、修改章程或取消行為不當參賽者的比賽資格；
- 如有任何爭議，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如中葡英文的章程譯本有異，概以中文本為準。

15. 活動聯絡

- 如有疑問，可透過電郵方式至 softwarecontest@msc.org.mo 聯絡主辦單位。主辦單位保留作答與否或在網上作答的權利；
- 此比賽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僅供與此比賽相關的活動之用，並會於比賽完結後銷毀，但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作其他用途的資料除外。參賽者若想更改個人資料，請電郵至：
softwarecontest@msc.org.mo。

16. 活動網頁及表格下載

www.msc.org.mo/ch/activity.php